

募集资金年度专项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07）第10443号

江苏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对贵公司截止200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会计师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我们的责任是在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必要的审核程序的基础上，根据审核过程中所取得的材料作出的职业判断，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对本专项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专项报告仅供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会计师事务所同意将本专项报告作为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经审核，公司募集资金投入的有关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157号文核准，公司于2006年12月15日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80万股，发行股价人民币8.4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278.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898.7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379.69万元。资金到位时间为2006年12月29日，业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以信长会师报字（2006）第2339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为使用募集资金在丹阳市农行横塘办开设的人民币账户账号为：10-324001040004563。经审计，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户余额为22,379.69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5,705.47万元。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动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恒宝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施专项账户集中存储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丹阳市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公司董事会对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出具专项审核报告。

三、2006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依据公司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工程项目投资		
	总投资/资金需求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计划	
		总投入	第一年
智能 IC 卡操作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4,072	4,072	1,785.60
IC 卡模块封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7,113	7,113	3,481.19
PKI 卡、USB-KEY 安全产品研发生产项目	3,181	3,181	1,326.87
电子标签 (RFID) 生产线建设项目	8,095	8,095	4,399.31
合计	22,461	22,461	10,992.97

本次发行后实际募集资金如果不足，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若出现剩余，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经将上述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招股时披露的承诺内容进行逐项对照说明如下：

1) 智能 IC 卡操作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已累计投入 3,754.34 万元。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动用募集资金投入智能 IC 卡操作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2) IC 卡模块封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已累计投入 300.39 万元。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动用募集资金投入 IC 卡模块封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3) PKI卡、USB-KEY 安全产品研发生产项目:

募集资金到位前, 公司利用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已累计投入1,350.35万元。截至2006年12月31日, 公司尚未动用募集资金投入PKI卡、USB-KEY安全产品研发生产项目。

4) 电子标签(RFID)生产线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到位前, 公司利用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已累计投入300.39万元。截至2006年12月31日, 公司尚未动用募集资金投入电子标签(RFID)生产线建设项目。

(二) 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06年度未有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方式、地点变更情况

2006年度未有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方式、地点变更情况。

(四) 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置换募集资金情况

2006年度未有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置换募集资金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06年度公司未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2006年度募集资金无其他使用情况。

四、2006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董事会专项说明的比较

公司2006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披露一致。

五、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披露的有关内容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实际运用情况相符。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日